

呈

第一閱皮存會第二科

10880

湖北

湖北省航業局呈

第一科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廿一日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廿一日

許錫純
王名

事由為呈復行政院核示本省復員工作報告建設部份已遵辦祈鑒核備查由

案奉

鈞廳本年五月二十一日建一盛字第24474號訓令以奉令核示本省復員工

作報告四五兩項意見飭遵辦等因查此案曾於本年四月七日以航勇字

第4202號函請航政局轉呈交通部在案理合呈請

鑒核

謹呈

廳長 譚

職 喻 毓 南



廳 1949

55